

证券代码：871298

证券简称：华浩环保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被否决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,631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68%。经与会股东表决，会议否决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二、否决议案审议情况

（二）审议否决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反对股数 55,63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议案被否决的原因

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广东中翼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充分沟通，鉴于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广东中翼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开展年报审计工作，在综合考虑未来审计的时效需求和进场开始审计时间需求后，为了不影响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正常进行，经出席会议股东对此项议案认真讨论分析，拟将由董事会另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，本议案被否决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否决议案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、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8 日